# 2024年统计工作总结4篇

来源：网络 作者：清风徐来 更新时间：2024-06-15

*工作总结就是把一个时间段的工作进行一次全面系统的总检查、总评价、总分析、总研究，并分析成绩和不足，从而得出引以为戒的经验。以下是本站为大家整理的关于2024年统计工作总结4篇范文，一起开看看吧！2024年统计工作总结篇1　　我园从事教育统计...*

工作总结就是把一个时间段的工作进行一次全面系统的总检查、总评价、总分析、总研究，并分析成绩和不足，从而得出引以为戒的经验。以下是本站为大家整理的关于2024年统计工作总结4篇范文，一起开看看吧！[\_TAG\_h2]2024年统计工作总结篇1

　　我园从事教育统计工作始于20XX年。在从事教育统计工作过程中，通过学习党的教育方针和政策等文件，我园深深地认识到，教育统计是认识教育现象及其发展规律的重要依据，是对教育进行宏观决策、实行科学管理的一项基础性工作。做好教育统计工作，对于指导和监测教育计划、规划的执行，对于深化教育改革、促进教育发展都将起到重要的作用。尽管教育统计工作繁重复杂，凭着对党的教育事业的执着追求和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我园还是认真的教育统计工作，在统计岗位上勤奋工作，甘于奉献，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在工作中，我园认真贯彻统计法，实事求是，坚持原则，依法开展教育统计工作。中心校召开的有关统计工作会议，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的要求和任务。通过努力，我幼儿园出色地完成了各项统计任务，确保统计数据的准确真实，为我幼儿园教育管理工作提供准确的数据和科学依据，受到了领导、基层和同志们的好评。

　　为做好本园的教育统计工作，我园着重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建立教育统计工作制度

　　做好教育统计工作，完善的制度是保障。我幼儿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统计法实施细则》、教育部《教育统计工作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以及县教育局教育统计工作方面的有关意见。在局领导的大力支持下，经过中心校以及全中心校幼儿园的讨论，制定了《xx幼儿园教育事业统计工作规范》使全园的教育统计工作有法可依、有规可循，任务明确，措施到位。

　　二、健全教育统计工作网络

　　为做好我幼儿园的教育统计工作，我幼儿园建立了教育统计小组。小组成员均明确了统计工作职责。并制定了《xx幼儿园教育事业统计工作管理制度》通过制度和网络建设，使全园教育统计工作有了一套完善的制度保障和组织保障，工作成绩非常显著，工作质量不断提高。

　　三、确保教育统计数据准确

　　统计的生命在于真实，确保统计数据质量，是统计工作者的中心任务。我幼儿园教育统计人员深刻的认识到，幼儿园是教育统计工作的基层单位，其统计数据的准确性是分析教育事业的基础。因此，保证统计数据的质量，确保每一个数据准确可靠非常重要，我幼儿园对数据真实性、准确性的要求和把关非常严格，经常为了弄清、弄准一个数据而反复在幼儿园研究。在数据真实准确的基础上，我幼儿园又对数据进行综合分析，从数据的体现和变化当中，查找分析教育的规律和发展趋势。

　　四、加强教育统计资料管理

　　在幼儿园领导的倡导和要求下，我幼儿园建立了统计资料档案制度。统计资料档案的保管、调用和移交，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档案管理的规定。统计数据按要求整理，装订整齐，保管规范。我幼儿园认真学习钻研计算机知识，建立了教育统计数据库。自己能够熟练操作电脑，设计表格，完成年度统计报表。我幼儿园在教育统计的岗位上，默默工作，无私奉献，做出了一定的成绩，受到了领导和同志们的表扬和肯定。但是，教育统计工作无止境，我幼儿园的工作还存在着缺点和不足，与上级领导和业务部门的要求相比，与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的要求相比，很多地方需要提高和改进。我幼儿园会在本职岗位上继续努力，做出新的成绩，为教育事业的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2024年统计工作总结篇2**

　　今年以来，银川市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银川市社会经济发展重心，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以创建“五个模范”为目标，以争做“三个表率”为抓手，积极参加疫情防控工作，努力落实国家统计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措施，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认真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强化统计队伍建设，持续优化统计服务体系，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努力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较好的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统计保障。

>　　一、2024年工作总结

　　（一）紧扣中心，扎实推进机关党的建设。

　　1、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年初制定了《银川市统计局2024年机关党建工作要点》，落实了党建责任清单，分工细化了领导班子成员责任。印发了《市统计局2024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三个清单”》，分级分层制定了领导班子、党组书记、班子成员、县处级分管领导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和任务分解表，构建认识到位、责任明晰、落实有力的主体责任落实体系，推动“两个责任”贯通联动，真正形成抓党建促发展的良好局面。

　　2、认真抓好思想政治理论学习。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全局上下首要的政治任务，一是认真开展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十九大及历次全会精神、全国两会精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精神、市委十四届十次全会精神、开展守好“三条生命线”教育，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等内容。二是重视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年初制定了《2024年政治理论学习计划》，坚持以集体学习、专题辅导报告（集体观摩学习）、集体交流研讨“三位一体”学习模式，党组成员发挥表率带动作用，全年召开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12次，专题研讨4次，党员大会集中学习6次，邀请区内专家做《保密法》和《牢固树立新时代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专题讲座2次，撰写学习报告6篇，收集心得体会等发言材料共计30余篇。三是加强党的组织建设。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原则，指导党支部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积极推进党内民主建设，2024年召开了度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三个党小组分别召开了上半年和全年专题组织生活会以及民主评议党员等工作，局党员领导干部全部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了会议，认真查摆问题敢于刀刃向内，虚心接受他人提出的批评意见。按期召开支部委员会、党员大会，传达贯彻落实上级决策和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工作安排。同时加强党员队伍管理，做好党员发展、党费收缴等基础工作。四是创新开展工作。在党支部成立了三个党小组，形成了支部抓工作，月度有计划；党小组抓落实，每月有总结的工作机制，开展党小组和党员“争星夺旗”活动，各党小组开展主题党日二十余次，形成了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不断凝聚干事创业的思想动力。五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局党组与党支部，党组书记跟党组成员、分管领导，分管领导与各分管科室分别签订了《银川市统计局2024年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书》，将意识形态工作列入局重点工作内容，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一项重点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与统计业务工作有机结合，做到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六是积极创建自治区级文明单位。根据自治区文明单位到期复检要求，我局成立银川市统计局创建自治区级文明单位工作领导小组，逐项对2024-2024年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以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为动力，通过进一步优化机关作风，提升服务效能，坚持不懈的狠抓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使我局精神风貌、服务水平、工作质量有了新的提高，推动全市统计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

　　3、积极开展党风廉政警示教育。组织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周”警示教育活动，组织全体干部观看《叩问初心》等专题片并撰写观后感；落实谈心谈话制度，3月和9月分别召开新提拔任用、职级晋升科级干部集中廉政谈话，教育在先，预防在前；召开建党99周年党员大会和座谈会，为党过“政治生日”；组织党员到石嘴山市国务院直属“五七”干校旧址开展“三重温”初心滋养活动，进一步深化对党的认识，提升党员思想境界，增强守初心、担使命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4、全面做好主题教育“回头看”工作。一是召开局党组专题会议，对主题教育再动员再部署。成立了银川市统计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党组书记、局长尹建宁同志亲自任组长，其他党组成员任副组长，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职责。二是对标“回头看”新部署新要求，查漏洞补短板。按照市委要求，我局对照主题教育三次立查立改问题清单、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问题清单、市委第八轮巡察问题清单、专项治理工作问题清单等逐项逐条自查，对没有列入问题清单予以“回炉”，制定新的清单。三是分层次开展自查自纠，立行立改。按照市委规定的方法步骤，对我局的自查自纠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分三个层次。经对照专题民主生活会找出的8个方面20个问题，经查，20个问题全部整改完毕。

　　（二）众志成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狙击战和复工复产统计工作。

　　年初疫情发生以来，市统计局党组高度重视，按照市委工作部署和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工作安排，成立了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抽调精兵强将参加市委组织部和市公安局牵头的各种专班，充分发挥统计干部队伍的专业特长，按照全市统一安排参加全市疫情防控。一是全员发动，加强分包社区的疫情防控。先后成立了排查、管控、数据处理3个工作组，排查组积极投身到兴庆区天盛社区、阅海万家社区开展疫情排查登记，管控组在喜来登酒店负责第十九留置观察组工作，接收留观人员47批次共466人员。数据处理组对疫情摸排数据进行整理汇总，全体党员志愿者还积极参与居家隔离“四包一”、小区门岗卡点登记等志愿服务。二是党员干部关键时刻发挥先锋模范作用，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没有发生迟报、漏报、瞒报、谎报现象，也没有发生传播任何谣言行为和违反工作纪律行为，疫情防控期间涌现出一大批先进事迹，局离休老党员葛世忠同志主动捐款6000元，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多名党员荣获“先进共产党员”“优秀志愿者”荣誉称号。三是坚持两手抓两不误，加强统计各项业务工作。为准确掌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我市企业复工复产情况，我局先后分6个批次深入企业开展数据调研，密切追踪各项统计数据，做到底数清、情况实、核查准，对所涉及的各相关产业、行业快速做好统计数据追踪分析，完成上半年全市经济运行及复工复产情况报告和全市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工作，全年共编制《经济指标手册》《简明统计手册》《卡片》等服务产品上千册，积极按照国家统计局有关文件要求，对全市的企业开展问卷调查，为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党委、政府宏观调控和科学决策提供及时准确的统计服务。

　　（三）聚焦主业，全力抓好各项统计业务工作。

　　1、推行统一核算改革，扎实做好各项经济核算工作。严格贯彻落实《宁夏市、县（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方改革实施办法》，认真学习领会统一核算方法制度。按时、保质完成2024年1-4季度以及2024年各季度地区生产总值核算报表及县区季度核算审核评估认定汇总工作，全力推行各县（市）区地区生产总值汇总数据与全市核算数据总量及增速的衔接。组织开展2024年及2024年全市非公有制经济主要统计指标测算分析工作。依据全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分阶段分步骤对全市、市辖区及各县（市）区2024年以来地区生产总值及分产业、分行业历史数据进行修订和衔接。通过国民经济核算统计工作的开展，为全市经济社会的健康平稳运行提供了数据支撑。

　　2、认真抓好监测调查工作，切实为中心工作服务。今年以来，不断强化对经济运行态势的分析和预测能力，结合全市深入开展“统计服务提升年”等主题实践活动，圆满完成了各月度、年度工业、投资、房地产、商贸、服务业、农业、能源、人口社会等专业统计监测工作，按月开展工业投资“6+3”模式经济运行监测工作；组织完成季度农业、劳动工资、限额以下商贸抽样调查、GDP核算、建筑业、基本单位名录库等监测工作；开展企业生产经营情况问卷调查14次，开展非公有制企业（单位）人才资源状况调查表前期样本核实、报表催报、审核工作，切实为银川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效优质的统计服务。

　　3、不断丰富统计载体内容，切实为公众需求服务。组织编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4年银川简明统计手册》、《银川统计年鉴》、《月度经济指标手册》、《季度经济指标手册》等统计产品上千册，及时准确向市委、政府及社会公众发布最新经济数据。从工作实际出发，广泛征求和吸收多方意见建议，对统计产品的版式、内容进行更新，加强指标数据的针对性，最大程度的发挥统计产品服务各级领导和社会公众的作用。准确研判经济形势，深度挖掘各项统计资料，及时撰写统计简明信息、统计分析专报等资料，第一时间为市委政府提供信息参考。截止目前，完成经济运行系列统计分析专报35篇，完成统计简明信息67篇，撰写统计动态95篇，其中有4篇信息分析获得领导批示，为保持经济平稳发展，精准施策提供更加扎实可靠的判断依据。

　　4、健全完善统计执法制度，大力推进依法治统。一是为建立健全防范和惩戒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机制，起草完成《银川市统计机构负责人和统计人员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规定》《银川市预防和记录领导干部违规干预统计行为办法》《银川市统计局统计违法典型案例以案释法规定》《银川市统计局统计违法行为和立案调查结果报告规定》五项制度。二是为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起草完成《银川市统计局行政执法公示实施细》《银川市统计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实施细则》《银川市统计局重大行政处罚决定法制审核实施细则》三项制度。三是依据《银川市统计局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相应起草完成《银川市统计局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制度（试行）》《银川市统计局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规则清单》《银川市统计局行政执法用语引导规范（试行）》《银川市统计局行政执法文书制作指引规范（试行）》《银川市统计局法律顾问制度（试行）》等十项制度，以此在我市统计系统范围内全力规范统计行政执法流程，保障统计调查对象合法权益，维护统计执法公信力。

　　5、加强统计法制宣传培训，确保依法统计全面落实。积极开展统计法治宣传培训活动，制定《2024年银川市统计法治工作要点》，对全年统计法治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为全市各级领导干部发放《领导干部统计法律法规知识汇编》300余册，联合市委宣传部邀请自治区统计局领导做市委理论中心组统计法律知识专题辅导讲座，使各级领导干部掌握统计法定职责，坚守统计法律底线；全局干部职工观看“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片”，在全局范围内开展“法在心中、法在行中”保密法教育培训活动，并参加全市组织的保密知识考试；对全局干部职工进行《民法典》相关知识要点解读；对县区乡镇街道“七人普”基层工作人员开展统计法律法规知识培训累积500余人次；9月对经开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和苏银产业园投资项目80余家企业基层统计人员开展了统计法律知识培训，同时根据自治区统计局要求，进一步加强完善统计人员信用档案管理工作。

　　6、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切实维护统计法治尊严。一是贯彻落实好国家统计局督察宁夏回族自治区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情况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顺利迎接和配合了国家统计局对银川市的统计督查工作，根据国家统计局执法检查和统计督查反馈的问题，我局继续加强统计执法检查工作，认真查找问题，代市委、政府拟定了《贯彻落实国家统计局关于督察银川市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情况反馈意见整改实施方案》。二是深入开展清理纠正违反统计法精神文件和做法专项治理工作。及时要求各县（市）区清理纠正违反统计法精神文件和做法，加强依法统计，提高统计数据质量。按照自治区统计局《关于报送“企业打捆报送、重复报送统计数据问题”整改情况的通知》，组织开展自查自纠活动，组织开展全市部门统计调查项目排查工作。三是积极开展“双随机”执法检查活动。严格按照市场监管领域执法检查“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制定2024年统计执法检查“双随机、一公开”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建立银川市统计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和银川市统计局“双随机”执法检查工作细则，全年已对劳动工资专业、商贸专业、能源专业、投资专业、房地产专业、工业专业47家企业单位开展“双随机”执法检查，其中通报表扬23家，通报批评21家，责令修正数据予以整改2家，1家进行了立案调查，并予以行政处罚。

　　7、开展定点帮扶共建，助力乡村振兴决胜脱贫攻坚。一是积极动员部署。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对扶贫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及中央和自治区、银川市脱贫攻坚工作会议精神，对我局2024年脱贫攻坚工作做了安排、部署。认真履行后盾单位主体责任，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积极开展扶贫济困工作，继续抓好联系点的帮扶共建工作，真抓实干、攻坚克难。二是开展春节慰问、七一慰问、扶贫日慰问等活动。走访慰问驻村干部，了解驻村干部生活、工作情况，与镇、村两委班子经常性沟通，宣传解读最新扶贫政策，了解村民实际困难，制定扶贫实施方案；以孤寡老人、优抚对象、留守儿童为重点，走访孤寡老人、病残家庭，多次驱车前往，驻村干部为银光村困难群众解决就业岗位23个，困难群众人均增加收入9000多元。三是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认真开展脱贫攻坚进展情况调研活动，围绕扎实做好“六稳”和“六保”要求开展工作，做好下派驻村干部的思想工作，帮助驻村干部解决实际问题，切实为贺兰县金贵镇银光村脱贫攻坚工作发光发热，用实际行动助力乡村振兴决胜脱贫攻坚工作。

　　8、扎实组织开展我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一是建立健全组织机构。成立了银川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发改、公安、统计等25个市直部门为成员单位的七人普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及时发布了《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认真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通知》。二是保障普查经费，完善工作队伍。按工作实际抽调多名科长和业务骨干，成立综合、业务、宣传等6个工作组，制定印发了《普查工作进度表》《普查办公室工作规则》《成员单位职责》《宣传工作方案》和信息报送、工作进度报送等工作制度。三是广泛开展动员宣传。建立了银川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门网站，制定了银川市宣传方案，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和互联网、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对人口普查进行多角度、全方位的宣传。与自治区统计局联合举办宁夏第十一届“中国统计开放日”暨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宣传月启动仪式，开展“七人普宣传月”系列活动，使人口普查逐步深入人心。四是开展“两员”选聘和培训。制定普查员和普查指导员选聘与培训方案，全市共选聘“两员”1.6万余人，我市分阶段、分批次开展“两员”培训80余期次，培训“两员”2万余人次。五是开展人口普查综合试点。7月份，在贺兰县习岗镇德胜村开展了全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综合试点工作，圆满完成16个普查小区近3000人的登记工作。市统计局坚持高标准定位，科学制定试点方案、多次派出工作组深入试点一线指导，通过“实战化”综合试点，达到强化组织保障、提高工作经验、锻炼普查队伍的目的。截止目前，人口普查物资保障、普查宣传、业务培训、信息导入、行政资料比对、入户摸底等工作统筹推进，有序开展。

　>　二、存在的问题

　　总体上看，统计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是与新时期新阶段新任务的要求相比仍然存在一定差距。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力度不够大。统计队伍整体素质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工作方式方法还不能完全适应新时代经济发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还存在“两员”队伍不稳定、“户难见、门难进、脸难看”的三难情况、人户分离、空挂户等问题和困难。基层基础统计工作还需进一步夯实，统计分析深度、广度以及统计服务的面还有待进一步提升拓展，依法治统、质量立统、法制宣传尚不到位。

　　>三、2024年工作要点

　　2024年，我局将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大力践行“绿色、高端、和谐、宜居”城市发展理念，围绕自治区和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从以下六个方面来开展工作。

　　（一）提高党建工作水平，加强局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我局将继续切实履行两个责任，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继续加强班子自身建设，加强业务培训，不断提高科学执政的能力，努力建设服务型统计队伍。坚持问题导向，切实履行各自职责范围和分管领域内的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好中央八项规定和“三会一课”等制度，按照市委巡察反馈的问题，认真开展整改，全面提升局机关党建工作水平，为各项统计工作的开展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做好各项统计服务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相关会议精神，进一步增强主动服务、超前服务和高效服务意识，切实加强统计服务能力建设，全面提升统计服务水平。认真做好非公有制经济监测工作，积极探索民营经济、“三新”经济统计监测方法，帮助市委政府更加全面客观的掌握全市各项经济发展运行情况。开展好月报、季报的同时，深入基层开展调研，认真撰写分析和信息，要求在月度分析上求快，预警研判上求准，专题分析上求精，对比分析上求深，真正当好决策参谋。

　　（三）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创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模范机关。根据《银川市统计局创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工作实施方案》要求，2024年上半年为全面创建阶段，下半年为巩固提升阶段，我局将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五创建五表率”为目标任务，努力创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我局将坚持以创促建、以创促改，使创建模范机关的过程成为提升党建质量、破解新老难题、推动统计事业发展的全过程，全面提升市统计局机关治理效能、服务质量和工作水平，为推动银川市高质量发展和“一高三化”目标要求，加快推进“绿色高端和谐宜居”美丽新银川，提供统计力量。

　　（四）加强理论学习，提高统计干部队伍素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好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国全区统计工作会议精神、全国“两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把会议精神作为推动统计工作的新要求，密切关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新问题、新现象、新成就，当好侦察兵、预报员。

　　（五）扎实细致的做好“七人普”工作，切实摸清人口底数。2024年是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数据整理和发布阶段，主要工作是对普查数据进行审核、评估、汇总、发布主要数据公报、普查数据开发利用，我局将进一步严密组织，统筹推进，不折不扣的做好“七人普”第三阶段各项收尾工作，为科学制定和完善“十四五”时期我市居民收入、消费、教育、就业、养老、医疗、社会保障等一系列政策提供数据支撑，为市委、市政府及上级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可靠依据。（六）加大统计执法力度，切实杜绝统计违纪违法行为。深入开展统计普法工作，加大统计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力度，创新宣传方式和宣传载体，组织开展一系列面向社会公众的统计普法宣传活动。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要求，结合银川市统计执法检查工作，切实加大对各县（市）区政府及市直有关部门的督查力度，不断改进统计执法检查机制，确保《办法》和《意见》顺利实施，从源头上杜绝统计违纪违法行为发生。

**2024年统计工作总结篇3**

　　2024年，桂阳县统计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统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围绕服务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为重点，以争创一流统计工作业绩为目标，锐意创新，不断进取，确保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和各项任务的圆满完成。

　　全年预计完成GDP增长8.2%；规模工业增加值实际增长7.8%；固定资产投资实际增长1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20.6亿元，增长10.5%。净增“四上”企业、规模工业企业、服务业企业个数均在全市排第一。

>　　一、2024年工作完成情况

　　（一）突出“三个抓好”，紧盯经济指标，聚焦高质量发展。严格落实数据统计分析监测和业务指导主体责任，切实转变作风，加强分析研判，提供统计优质服务。一是突出抓好监测预警分析。围绕县委县政府年度经济工作目标任务，局里坚持每月召开专业评析会，针对指标波动、领导关注点、考核评价等情况，加强主要经济指标月度、季度的预警监测分析和调度工作，切实做到事前预警调度、事中指导管控、事后研判分析，切实提升统计服务实效。特别是针对今年工业发展乏力、固定资产投资增长后劲弱的情况，及时预警，调度责任部门采取措施。一年来及时发布了《桂阳县2024年统计公报》，编印《统计月报卡》11期，撰写关于经济形势的材料15篇，并组织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经济发展数据汇编、产业园区创新发展调研等活动。在抓好预警调度的基础上，积极抓好与市里的沟通衔接，确保数据得到及时认定。二是突出抓好“四经普”。坚持早谋划早打算，做深做细前期准备工作，积极发挥统计部门的牵头作用，有效保障“四经普”扎实开展。从1月15日我县开展入户登记工作以来，严格按照普查方案及流程开展工作。入户登记前准备工作充分，登记中严守普查底线，通过多措并举，确保了全县入户登记工作的稳步推进。此次普查入户登记，全县共登记单位4227家，抽样个体户2110家。代表郴州在全省5月份开展的经普数据质量抽查中，得到了省检查组的充分肯定。三是突出抓好“四上”企业申报。县统计局作为“四上”企业申报的牵头部门，通过明确申报任务、向责任部门传导工作压力，兑现奖励资金调动企业积极性等举措，确保了全县“四上”企业清查申报工作成效。全年全县共成功申报“四上”企业74家。其中：商贸企业29家；工业企业28家；服务企业9家；房地产企业5家;建筑企业3家。申报企业净增个数、规模工业净增个数和服务业企业个数均在全市排第一。

　　（二）突出“三个强化”，紧盯数据质量，强化统计督查指导。坚持指导、督查、宣传等多管齐下，狠抓数据质量这条“生命线”。一是强化培训提质量。今年以来，结合“四经普”工作，积极开展企业年报定报培训，分批次对全县370余家“四上”企业开展了年定报培训，做到规模企业全覆盖。一年来，县统计局共组织了4次统计业务培训。二是强化督查提质量。今年以来，根据《全市工业企业统计数据质量核查的通知》精神，要求全县100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开展了产值数据自查，实地检查了50余家工业企业，10余个重点项目，针对数据核查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整改情况等进行了梳理，对企业存在的问题逐一反馈，要求企业立即整改。三是强化指导提质量。为切实提高统计数据质量，今年以来，实行了局干部职工分片联系乡镇和企业制度，积极深入基层一线，了解企业动态，指导企业夯实统计工作。各专业人员坚持实施三个“三分之一”工作制度（即花三分之一时间做好报表，三分之一时间到一线调查，了解掌控情况，三分之一时间撰写统计分析），落实“一线工作法”，深入各乡（镇）、企业、工地进行调查，掌握第一手材料的同时，有的放矢，加强业务指导，帮助建立健全统计台帐，确保源头数据真实可靠,提高了统计数据的准确性、及时性和权威性，积极发挥了统计在经济社会发展中作为“监测器”的作用。

　　（三）突出“两个规范”，紧盯基础夯实，切实强化统计管理。切实把统计规范化建设抓在经常抓在平时，以规范管理夯实基层基础。一是规范乡镇统计站建设。坚持示范引领、榜样带动，积极开展示范化建设工作，要求乡镇（街道）统计站做到“四建立、四完善”：即建立和完善乡镇统计机构，建立和完善各级统计台账，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建立和完善统计资料档案管理，并要求数据、制度上墙有板块看，资料及时整理归档有内容看，全县乡镇（街道）统计站建设不断得到规范，其中太和镇政府统计站被推荐为省级示范站。二是规范企业统计行为。今年以来，对全县企业统计行为进行了规范，特别是联合县工业园区管委会、科工局对全县工业企业的代填代报行为进行了整治。通过一线走访、召开企业法人及统计员座谈会、业务培训会等形式，统一企业思想，并严格按照《统计法》和统计制度相关要求落实好统计工作，为规范园区企业统计行为打下了良好基础。目前，园区企业代填代报行为得到有效整治，统计行为有效规范，企业实现了“四有”：有管理制度、有专门场所、有专门统计员、有工作台账。

　　（四）突出“两个发力”，紧扣作风建设，打造一流统计队伍。一是围绕练好内功发力。突出队伍建设这个基础，狠抓局机关干部队伍、乡镇（街道、园区）统计员这两支队伍建设。组织完善了《桂阳县统计局内部管理制度》，全面规范干部职工的工作行为，并以集中学习、专题会议、专业培训等形式，在统计系统内部全面贯彻落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查工作规定〈试行〉》精神，引导教育每名统计干部将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今年以来，共组织专题学习3次、结合专业培训传达6次，辅导培训传达累计800人次。二是围绕深挖潜力发力。以巡察整改为契机，紧紧围绕市委巡查组反馈的意见，研究制定《中共桂阳县统计局党组关于落实市委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方案》，针对反馈的五个方面存在的20个问题，逐项制定整改措施，建立问题、任务、责任清单，制定出台了19项制度和《桂阳县统计局开展“工作落实年”活动实施方案》。各股室认真对照反思、认领问题、细化措施，确保责任压实、压力传导到位。目前各个问题已按要求整改到位。

　　（五）突出“两个统筹”，紧扣服务大局，全力抓好中心工作。一是统筹开展扶贫工作。结合统计工作实际，按照县委关于单位包村、干部包户有关文件要求，明确帮扶责任、落实帮扶计划，通过深入贫困户家中填好扶贫手册和扶贫档案、帮助贫困户核算好脱贫收入账、平时电话沟通联络感情等举措，扎实开展了扶贫相关工作。二是统筹开展“四创”工作。一年来，我局努力克服专业任务重、人手少的困难，坚决服从县委统一安排，全力配合“四城”同创工作。全年对所联系的五云观十二网格帮扶资金达2万余元；积极参加“大整治、大拆违、大清扫”和文明城市交通劝导活动；扎实开展了“我为大家巡一夜、大家为我巡一年”的义务巡逻活动活动。

　　>二、2024年工作计划

　　2024年，全县统计工作将以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文件精神，着力增强统计工作的科学性权威性和统计数据的真实性全面性，扎实工作、精准发力，为桂阳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扎实的数据支撑和精准的统计服务。全年统计工作重点突出“七个抓”：

　　（一）抓深化改革。统一思想认识，精心谋划，充分发挥牵头揽总作用，通过抓好舆论引导，抓实年报培训、提高统计保障、加强统计监测、强化统计监督等举措，稳妥推进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劳动工资统计和500-500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等三项改革，确保公布核算的数据与历史数据衔接到位。

　　（二）抓监测调度。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确定的主要经济目标，进一步细化任务，强化措施，切实抓好落实。县统计局要联合县政府督查室强化日常预警调度，深入部门和企业点对点的指导调度，做到每月、每旬调度。遇到工作难题时，及时向分管领导汇报，请求其支持。主要节点时，提请分管统计工作领导调度。遇到重大情况时提请政府常务会议、县委常委会议专题研究。确保困难在一线解决，问题在调度中发现解决，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全面反映经济社会发展水平。

　　（三）抓精准服务。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重点抓好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和GDP核算支撑指标情况预警分析，突出“精、准、快”，及时反映苗头性、趋势性情况，创新服务方式，务求服务实效。以“信息监测专报”的形式呈报县领导，为县委、县政府研判经济形势、科学决策提供有价值的咨询建议。同时，切实做好全面小康、精准扶贫、绩效考核、新型工业化、节能减排等考核监测数据的评估认定分析工作。创新开展民意调查。进一步拓展调查领域，创新调查模式，规范技术流程，主动接受监督，打造“阳光民调”。

　　（四）抓夯实基础。一是夯实经济支撑。以县政府办公室的名义尽早印发新增“四上”企业工作目标的通知，明确各责任单位工作任务，传导工作压力，从而为顺利完成“四上”企业清查申报任务打通第一道关口。通过积极争取，由县政府拨付一定经费，对去年成功申报的企业给予一定奖励资金，以用于补偿企业在联网直报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从而确保企业在成功入统之后能继续配合上报统计报表。二是夯实部门基础。积极推进现代信息技术在部门统计中的应用，推进部门统计的数字化、网络化，实现部门间统计信息共享；各部门要切实落实政府统计中的职责，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支撑；及时提供部门统计资料，按照规定发布统计数据，切实提高部门统计数据质量和统计能力。

　　（五）抓人口普查。统一思想，明确任务，科学安排，周密部署，按照国家、省、市的统一部署，认真抓好人口普查的启动工作。及时组建县、乡镇（街道）普查工作机构，抽调普查工作人员，落实普查工作经费，全力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前期工作任务。

　　（六）抓法治监督。强化法制宣传，充分利用统计开放日、国家宪法日、《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时机，借助统计法律进党校、全民普法教育等载体，创新开展统计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不断强化各级党政领导、统计调查对象和统计工作人员的统计法律意识。强化统计监督，对接国家统计督察要求，积极开展依法统计大检查、大巡查、大排查。

　　（七）抓队伍素质。从严抓好思想政治建设，局党组要切实把全面从严治党的使命记在心上，责任扛在肩上，措施抓在手上，坚持用马克思主义基本立场观点方法指导统计改革发展实践。要从严抓好统计行风建设。要把统计行风建设作为从严治党的重要内容，纳入统计系统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方面，重点整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以数谋私等问题，主动解决行风建设中结构性矛盾，切实担当起行风建设的政治责任。

**2024年统计工作总结篇4**

　　2024年,统计局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委“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系列要求,以提升统计服务水平为重点,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市委四届八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十一次全会等精神,围绕县委“三个三”发展定位,实现了党建和统计工作共同发展、扎实推进的良好局面。现将2024年工作总结汇报如下。

>　　一、认真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在2024年疫情防控工作中,统计局采取多种方式开展学习,切实提高疫情防控工作责任感、使命感。积极发挥局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号召全体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充分发挥统计调查“轻骑兵”作用,紧盯热点问题,利用网络和电话开展了一系列有关“抗击疫情”情况专项调查,并形成《芦山县统计局关于新冠肺炎疫情对芦山县经济影响分析报告》,为县委、县政府做好防疫决策部署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　二、认真开展落实党建工作

　　(一)认真落实党的决策部署。通过局党组会、中心组理论学习会、机关支部会、职工大会等方式,组织单位干部职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市委四届八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十一次全会等精神,以及国家、省、市统计局关于统计工作的决策部署,始终确保统计工作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二)认真开展党内政治生活。局党组始终坚持把思想政治建设当做一条主线贯穿于整个统计工作全过程,认真推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意识形态领域等制度落在实处。以开展“星期五”课堂为契机,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开展“亮职责、亮实绩、亮作风、民主评议”三亮一评活动,真正达到了“星期五”课堂实效。

　　(三)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按时召开每季度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及时传达学习中央、省、市、县纪委相关会议精神。制定了《芦山县统计局2024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案》,拟定了《芦山县统计局2024年工作要点》《统计局内部制度汇编》,把党风廉政建设与单位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落实。持之以恒以风肃纪,坚决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不断提升统计数据质量。

>　　三、认真开展统计业务工作

　　(一)认真推进GDP统一核算工作。

　　有效举措:为推进我县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任务顺利实施,我局组织全局干部职工主动学习《市(州)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方案》,积极向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并在全县季度性经济运行分析会、经济工作专题会上培训200人次。提前预警,逐一细化指标,提出工作思路,在弥补行业缺失和做大产业规模上下功夫,并形成全县上下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局面。

　　具体成效:完成每季度GDP数据测算

　　(二)认真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任务目标:认真完成2024年人口普查各阶段工作

　　有效举措:一是强化组织保障。自人口普查工作开展以来,统计局按照省、市、县统一部署,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年初,撰写了《关于做好芦山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几点思考》,就扎实推进我县人口普查工作提出了7点建议。二是积极开展宣传。联合县委宣传部印发《芦山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宣传工作方案》,全县迅速启动宣传工作。一方面,在“芦山统计”微信公众号开设人普专栏,推送人普相关信息60余条;在重要交通路口制作大型户外广告栏4个,人口密集街区、试点区域等悬挂宣传标语60余幅。充分运用LED显示屏、村村响、公示栏等多种载体,通过“声音+图像”相结合模式,不断扩大宣传覆盖面。另一方面,开通手机和办公室座机宣传彩铃,利用微信工作群转发宣传信息,将疫情防控和人口普查知识紧密结合起来宣传。三是认真开展工作。5-6月份,认真开展全县人口普查县级综合试点工作。此次试点从机构组建、宣传动员、区域划分、两员选聘、业务培训、清查摸底、普查登记、长表抽样、数据比对等对人口普查各环节工作进行了全面试点。7-8月份,认真开展了全县建筑物及普查小区标绘工作。我局顶着“8.10”特大洪灾的工作压力,迅速行动,联合各乡镇(街道)齐心协力对普查区范围内的建筑物进行“地毯式”勘查。共绘制建筑物总数18044栋,其中普通住宅标绘15897栋,划分普查小区534个。9月份以来,组织全县各乡镇(街道)开展“两员”业务培训及清查摸底工作,为接下来的正式登记做好准备。

　　具体成效:各项工作开展均按时完成,并符合上级主管部门要求。

　　(三)认真开展国家脱贫攻坚调查工作。

　　任务目标:全面调查脱贫质量和脱贫攻坚成效,调查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实现情况、获得帮扶和参与脱贫攻坚项目情况等,为上级分析脱贫攻坚成效、总结脱贫攻坚成果提供真实准确的统计信息。

　　有效举措:一是牵头成立领导小组办公室,认真开展前期机构组建、人员选调等筹备工作。二是精心组织开展培训。认真制定《芦山县脱贫攻坚调查实施方案》,8月底,组织摸底人员、调查组人员以及村表县表填报人员共100余人进行了系统业务培训。三是把握重点,严格清查摸底与入户调查。召开清查摸底和入户调查专题会,进一步细化填报要求,严把填报录入、乡镇初级审核、录入人员复核、县级验收上报四个关口。四是聚焦关键,扎实登记审核。严格登记流程,确保访问、填报、复核等流程规范有序。调查工作开展期间,采取每日会商、集中审核方式,确保问题审核不过夜。共计核实市级反馈问题738条,部门反馈问题1485条。

　　具体成效:我县脱贫攻坚调查入户登记工作已于2024年9月30日全面完成,本次脱贫攻坚调查涉及贫困人口1930户6127人,调查中未出现“两不愁、三保障”相关问题。

　　(四)认真开展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攻坚行动

　　任务目标:乡镇(街道)、部门、联网直报企业用三年时间达到规范化建设标准

　　有效举措:一是认真指导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成立统计机构、配置综合统计人员,负责本乡镇(街道)的统计工作。指导全县各联网直报企业建立起组织体系完善、队伍素质优良、统计行为规范、技术手段先进、保障条件完备的统计基层基础工作体系,初步达到基层统计有机构、有人员、有台账、有经费、有场地、有设备和统计管理制度化、统计报表标准化、统计手段现代化、统计工作法制化、统计服务优质化的“六有六化”标准。二是根据省局下发的《加强限额以上贸易统计调查单位数据质量核查工作的通知》《关于加强工业企业数据质量核查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县统计局联合经信商科局跟赓即开展了服务业、工业等专业统计数据质量核查。2024年,对我县51家规上企业、43家限上服务业企业分别召开专题培训会,企业统计人员(近600人)参加了培训。三是由县统计局牵头,联合经信商科局等部门,通过不定期逐户走访规上、限上企业,了解企业实际情况,并结合税务部门提供的资料,与平台数据进行比对,分别形成了《芦山县2024年服务业企业运行预警分析的报告》《芦山县2024年工业企业运行预警分析的报告》送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参阅。

　　具体成效:2024年规范化建设通过验收。

　　(五)认真完成常规统计报表工作。

　　任务目标: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完成业务报表

　　有效举措:一是认真开展每季度经济指标预警分析,按时提醒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报送当月指标完成情况。牢牢把握大数据时代带来的机遇与挑战,克服疫情对经济转型升级带来的影响,坚持做好《芦山主要经济指标》等月度、季度统计资料的编印发放。二是及时发布了《芦山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按月整理提供县(区)、部门主要经济指标目标执行情况。三是认真按照《统计法》等法律法规及国家统计报表制度的要求,保质保量地完成我县建筑业、固定资产投资、服务业、商贸、城乡住户调查、人口、劳动工资等近20个专业月报、季报和年报工作。

　　具体成效:已完成前三季度各类常规业务报表

　　>四、特色亮点工作

　　(一)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方面。一是在县级综合试点的选择上,为演练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流程,全方位锻炼普查骨干队伍,我县将试点区域安排在人员结构复杂、流动性强、工作难度较大的平安小区。二是在全县建筑物标绘期间,我局组织标绘小分队,分赴全县各乡镇(街道),连续开展为期一周的建筑物标绘攻坚战。实地查验标绘,以人房信息结合的方式统计,确保普查登记不重不漏,完全覆盖。三是“巧借力”推进普查宣传。充分运用LED显示屏、村村响、公示栏等多种载体,通过“声音+图像”相结合模式,不断扩大宣传覆盖面,引导群众积极支持配合普查工作。

　　(二)整体提升统计服务质量方面。一是继续充分发挥统计监测预警的“测量仪”和“晴雨表”作用,不断强化月度、季度、年度主要宏观指标和先行指标监测。二是及时提供分享统计产品。2024年,共撰写统计分析报告10余篇,完成专题动态信息80余篇;形成10期统计信息、8期呈阅件,分别送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阅示。三是以国家统计督察整改和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三年攻坚行动为契机,对我县51家规上工业企业、43家限上服务业企业分别召开专题培训会。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